

## 2026年度日常检查计划备案表

行政执法部门（盖章）：甘州区医疗保障局

时间：2026年3月13日

序号	检查计划名称	检查主体	检查对象	检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时间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现场检查/非现场检查)	检查频次	实施层级	是否属于上级部署的行政检查活动		是否属于“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式的检查计划	备注
											是(上级部署单位)	否		
1	对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进行监督管理	甘州区医疗保障局	取得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的定点医药机构	违规使用医保基金、诱导虚假就医、虚构医药服务项目、将不属于医保基金支付范围的医药费用纳入医保基金结算、超标准收费、重复收费、药品追溯码使用、“回流药”销售、低标准入院等情况。	《社会保险法》《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	2026年1月至12月	对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是否符合医保基金使用相关规定	现场检查	每年2次	区级		否	是	
2	对药品、医用耗材价格进行监测和成本调查；对采购、配送行为进行监督管理。对国家、省、市下发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价格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督导。	甘州区医疗保障局	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和取得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的定点医药机构	参与药品耗材集中采购配送的定点医药机构、配送企业通过甘肃省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子系统进行网上集中采购配送，优先采购和使用中选药品等情况；	国家省、市、医保部门药品耗材集采相关政策文件。《甘肃省基本医疗保险医用耗材目录(2025版)》《关于新增和修订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关于执行2025年药品目录谈判药品和竞价药品分类结果的通知》	2026年1月至12月	药品实际的购销价格和购销数量等资料；价格成本调查等。检查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价格执行情况。	现场检查	每年2次	区级		否	否	
3	对定点医药机构的稽查审核	甘州区医疗保障局	取得市场监管和卫生健康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医疗机构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纳入医疗保障定点管理的定点医药机构	定点医药机构医保服务行为合规性稽查审核	《社会保险经办条例》第四十二条：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应当核查下列事项：（一）社会保险登记和待遇享受等情况；（二）社会保险服务机构履行服务协议、执行费用结算项目和标准情况；（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2026年1月至12月	（一）定点医药机构的准入和待遇享受等情况；（二）定点医药机构履行医保服务协议、执行费用结算项目和标准情况；（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现场检查（结合非现场数据比对）	每年不超过2次	区级		否	否	
4	对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医疗保险法律、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	甘州区医疗保障局	社保基金缴纳企业	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医疗保险法律、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2.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4. 《社会保险稽核办法》	2026年1月至12月	1. 用人单位是否按规定为职工办理医疗保险登记、申报和缴费 2. 缴费基数是否真实、合规 3. 是否存在瞒报、漏报、欠缴医保费行为 4. 个人医保待遇享受是否符合规定	现场检查（结合非现场数据比对）	每年不超过2次	区级		否	否	